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公文  
109年2月2日第0051號

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王昇倍  
電話：03-3322101#5220  
電子信箱：10029282@mail.tycg.gov.tw

330  
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090010944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變更大園(菓林地區)都市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捷運系統用地)(配合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【綠線】北機廠建設)案」公告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及公告各1份，請於貴公所及有關里辦公處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都市計畫法第19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自民國109年2月24日起公告公開展覽30日，並訂於民國109年3月5日下午2時整假本市大園區三石社區發展協會活動中心(桃園市大園區三和路5號)2樓舉辦說明會，請惠予協助準備會場。
- 三、另檢附公開展覽日期地點及說明會時間地點之傳單100份，請貴公所統籌發放，並責請里幹事分發至轄區內相關民眾知照，說明會傳單如有不足，請自行增印。

正本：桃園市大園區公所

副本：大園區籍市議員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(以上含傳單各1份)、桃園市政府秘書處(含公告2份，請刊登公報)、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各1份)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(以上含公告1份)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都市計畫科)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各1份)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都市行政科)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各2份)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綜合規劃科)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各3份)

# 市長鄭文燦

第1頁 共1頁

秘書長林宗良

副秘書長柯淑惠

3/2 傳真轉知會員

秘書陳宇莉

裝

訂

線

李 2/3

親愛的市民，您好：

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大園(菓林地區)都市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捷運系統用地)(配合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【綠線】北機廠建設)案」自民國 109 年 2 月 24 日起在本府都市發展局、大園區公所公開展覽 30 天，本案計畫書及圖分別陳列在本府都市發展局、大園區公所供民眾閱覽，亦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 (<http://urdb.tycg.gov.tw/>)，敬請就近閱覽。

又為使民眾進一步瞭解該項計畫之內容，並訂於民國 109 年 3 月 5 日下午 2 時整於本市大園區三石社區發展協會活動中心(桃園市大園區三和路 5 號) 2 樓舉辦公開展覽說明會，敬請踴躍參加。

各公民或團體對計畫案如有任何意見，請利用說明會場所提供之意見表，並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、地址及建議事項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或大園區公所提出(陳情意見表逕向本府都市發展局綜合規劃科或大園區公所索取，亦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)。如有疑義，歡迎電洽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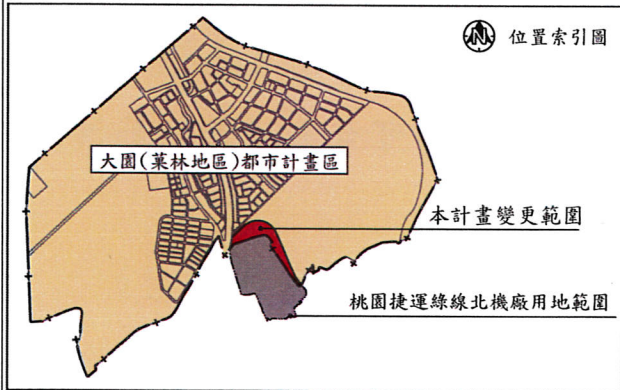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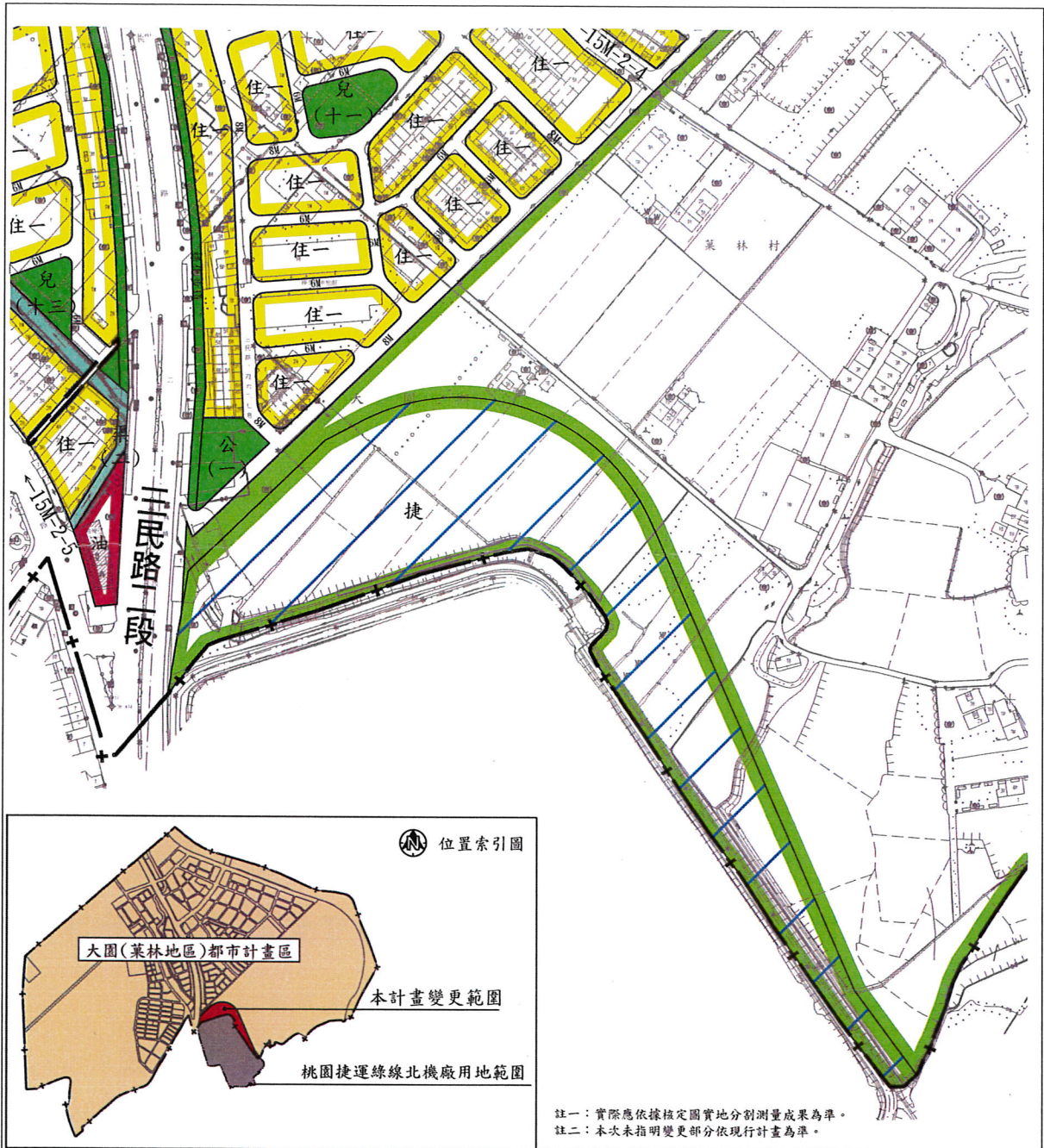
本府都市發展局綜合規劃科(03-3322101#5220 王先生)

本府捷運工程局土地開發科(03-3322101#6881 陳小姐)

民國 109 年 2 月

桃園市政府印製





註一：實際應依據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成果為準。  
 註二：本次未指明變更部分依現行計畫為準。

圖例：

- 住一 第一種住宅區
- 油 加油站專用區
- 農 農業區
- 公 公園用地
- 兒 兒童遊樂場用地
- 渠 排水渠道用地
- 綠 綠化步道用地
- 道 道路用地
- 人 人行步道用地
- + 大園(菜林地區)都市計畫範圍線

變更圖例：

- 捷 變更農業區為捷運系統用地



捷運綠線北機廠變更內容示意圖